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6），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为选举董事、监事，为满足投票系统关于累积投票的要求，需对原文中“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之“（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之“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之“（2）”和“（5）”进行补充说明，具体如下：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1和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议案3采用普通投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 议案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非独立董事选举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4 |                                 |        |
| 1.1                            | 选举徐爱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1   |
| 1.2                            | 选举潘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
| 1.3                            | 选举夏如意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
| 1.4                            | 选举王英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
| 独立董事选举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                                 |        |
| 1.5                            | 选举张汉斌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1   |
| 1.6                            | 选举孔雨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 1.7                            | 选举马敬仁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
|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2        |                                 |        |

|     |                        |      |
|-----|------------------------|------|
| 2.1 | 选举唐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1 |
| 2.2 | 选举张娜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
| 3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

#### (5) 投票举例

累积投票举例：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委托数量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股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股        |
| ...           | ...         |
| 合 计           |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普通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同意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1 股  |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反对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2 股  |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弃权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3 股  |

除上述补充内容之外，原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修订后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3日

附件：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决定召集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3、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15:00至2016年1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 4、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A栋1606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0日

7、 出席对象：

（1）2016年1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

8、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选举徐爱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潘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夏如意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王英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张汉斌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 选举孔雨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 选举马敬仁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董事的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进行表决。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选举唐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张娜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监事的换届选举。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相关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刊登

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本公司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 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 3、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 A 栋 1606-1610
- 4、 登记手续：

（1）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 2016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7: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 锐 联系电话：0755-21674251

麻丹华 联系电话：0755-21674251

传真：0755-21674250

邮编：518052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A栋1606-1610

###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3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5193；投票简称：佳士投票。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1和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议案3采用普通投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 议案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非独立董事选举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4 |                                 |        |
| 1.1                            | 选举徐爱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1   |
| 1.2                            | 选举潘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
| 1.3                            | 选举夏如意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
| 1.4                            | 选举王英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
| 独立董事选举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                                 |        |
| 1.5                            | 选举张汉斌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1   |
| 1.6                            | 选举孔雨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 1.7                            | 选举马敬仁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
|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2        |                                 |        |
| 2.1                            | 选举唐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1   |
| 2.2                            | 选举张娜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
| 3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议案1.1至1.4：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累计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4；议案1.5至1.7：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累计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3；议案2.1至2.2：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监事候选人的累计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2。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全部投给该议案中的一个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个候选人。

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4）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具体如下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 （5）投票举例

累积投票举例：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委托数量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股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股        |
| ...           | ...         |
| 合 计           |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普通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同意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1 股  |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反对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2 股  |

股权登记日持有“佳士科技”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3投弃权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股数 |
|--------|------|------|------|------|
| 365193 | 佳士投票 | 买入   | 4.00 | 3 股  |

#### （6）投票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③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15:00至2016年1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姓名或名称：  | 身份证号码： |
| 股东账户：   | 持股数量：  |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联系地址：   | 邮编：    |
| 是否本人参加： | 备注：    |

### 附件三：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 序号                      | 表决事项                            | 表决票数                                                                                                            |
|-------------------------|---------------------------------|-----------------------------------------------------------------------------------------------------------------|
|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4 |                                 |                                                                                                                 |
| 1.1                     | 选举徐爱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2                     | 选举潘磊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3                     | 选举夏如意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4                     | 选举王英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 |                                 |                                                                                                                 |
| 1.5                     | 选举张汉斌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6                     | 选举孔雨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7                     | 选举马敬仁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2 |                                 |                                                                                                                 |
| 2.1                     | 选举唐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2.2                     | 选举张娜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序号                      | 表决事项                            | 表决结果                                                                                                            |
| 3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避 <input type="checkbox"/> |

表决说明：

- 在议案对应的表决结果栏用“√”选择，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

2、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